



##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29 January 200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 比利时：决议草案

安全理事会，

重申其以往关于埃塞俄比亚与厄立特里亚（下称“双方”）间局势的所有决议和声明及其中载列的各项要求，尤其是第 1320 (2000) 号、第 1430 (2002) 号、第 1466 (2003) 号、第 1640 (2005) 号、第 1681 (2006) 号、第 1710 (2006) 号、第 1741 (2007) 号和第 1767 (2007) 号决议，

再次强调坚定不移地致力于推动和平进程，并迅速全面执行《阿尔及尔协议》，作为双方建立和平合作关系的基础，回顾 2000 年 12 月 12 日《和平协议》(S/2000/1183) 第 4 条第 15 款，其中双方同意厄立特里亚-埃塞俄比亚边界委员会（厄埃边界委）的划界和标界裁定为具有约束力的最终裁定，

表示支持厄埃边界委所做的努力，再次欢迎双方表示接受厄埃边界委 2002 年 4 月 13 日划界裁定，回顾安理会知悉 2006 年 11 月 27 日厄埃边界委的声明，注意到 2008 年 1 月 23 日秘书长报告 (S/2008/40) 附件中的厄埃边界委第 26 次报告，

强调厄立特里亚和埃塞俄比亚之间边界的实地划定将有助于全面、持久地解决双方之间的争端，实现双方关系的正常化，

表示深为关切埃塞俄比亚和厄立特里亚之间继续存在争端，而且临时安全区和毗邻地区的安全局势持续紧张并可能出现动荡，强调双方对迅速履行《阿尔及尔协议》规定的义务，终止这一局面，负有主要责任，

再次重申 2000 年 6 月 18 日《停止敌对行动协议》(S/2000/601) 第 12 至 14 段规定的临时安全区的完整性，回顾设立临时安全区的目的，其中尤其包括创造有利于全面、持久解决冲突的条件，并回顾双方承诺尊重临时安全区，

着重指出安全理事会依然致力于发挥作用，尤其是帮助确保双方履行其在 2000 年 6 月 18 日《停止敌对行动协议》(S/2000/601) 和 2000 年 12 月 12 日《和平协议》(S/2000/1183) 中所作的承诺，联合国是这些协议的见证人之一，

赞扬联合国埃塞俄比亚和厄立特里亚特派团（埃厄特派团）及其军事和文职人员在困难的情况下为履行职责而作的努力，

审议了秘书长 2008 年 1 月 23 日的报告 (S/2008/40)，

1. 决定将埃厄特派团的任务期限延长六个月，至 2008 年 7 月 31 日为止；
2. 重申呼吁双方力行最大限度的克制，不要彼此进行武力威胁或使用武力，避免从事挑衅性军事活动，停止互相发表敌对言论；
3. 重申吁请厄立特里亚和埃塞俄比亚保持其对《停止敌对行动协议》的充分承诺，并缓和局势，包括将部署规模退回到 2004 年 12 月 16 日的水平；
4. 强调厄立特里亚和埃塞俄比亚对实现边界争端的全面、持久解决和双方关系的正常化，负有主要责任，要求双方立即采取具体步骤，以便能够实地划定边界，从而完成 2000 年 12 月 12 日《和平协议》(S/2000/1183) 所启动的进程，敦促双方实现关系正常化；
5. 重申要求厄立特里亚立即将其部队和重型军事装备全部撤出临时安全区，向埃厄特派团提供其执行任务所需的必要出入便利、协助、支持和保护，并立即无条件地取消对埃厄特派团的各种限制；
6. 重申吁请埃塞俄比亚减少临时安全区毗邻地区的军事部队人数；
7. 严重关切地注意到埃厄特派团燃料供应极其紧张，要求厄立特里亚政府立即恢复向埃厄特派团运送燃料，或允许埃厄特派团不受限制地进口燃料，并请秘书长随时向安全理事会通报事态发展；
8. 重申吁请双方与埃厄特派团通力合作，以便紧急恢复军事协调委员会的工作，该委员会仍然是讨论紧迫军事和安全问题的独特论坛；
9. 强烈支持秘书长和国际社会持续作出努力，与厄立特里亚和埃塞俄比亚进行接触，帮助两国实现关系正常化，促进双方之间的稳定，并为全面、持久地解决争端奠定基础，敦促双方接受秘书长的斡旋；
10. 欢迎秘书长正持续努力尽早任命一名特别代表；
11. 表示愿意根据《阿尔及尔协议》执行情况的后续发展，重新考虑对埃厄特派团任务的任何调整；

12. 叼请会员国向第 1177 (1998) 号决议设立的、2000 年 12 月 12 日《和平协议》第 4(17) 条提及的信托基金提供捐款;
  13. 深切感谢各部队派遣国对埃厄特派团工作的贡献和奉献;
  14. 决定继续积极处理此案。
-